

# 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實施辦法 (新北市)

一、目的：為提倡硬筆書法，促進硬筆書法學習風氣，顯現中國文字之美，提升藝術風尚，落實美育教育，特舉辦硬筆書法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執行單位：新北市溪崑福德功德會、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小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板橋區農會、中國砂輪股份有限公司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各國小學生及社會人士。

七、組別：國小 1~6 年級硬筆書法組及社會組。

八、比賽規則：

## 國小 1~6 年級硬筆書法組：

(一) 國小硬筆書法組分為初賽及決賽兩階段。

(二) 初賽規則：

1. 初賽一律以楷書字體書寫，國小組規定「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」請參閱：<http://stroke-order.learningweb.moe.edu.tw/home.do>

2. 初賽題目(如附件一)及初賽格式(如附件二)請至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小網站下載，初賽內容係為去年比賽題目，選手可參考溪洲國小網站

<http://wordart.sips.ehosting.com.tw/wordart/webfiles/2019-0413/2019-0413.htm>

參考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作品。

3. 比賽工具：一律使用不可擦拭的原子筆、鋼珠筆、中性筆、鋼筆，顏色限黑、藍兩色。以鉛筆書寫作品，不予評審。

4. 初賽作品連同報名表請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前(郵戳為憑)郵寄板橋區溪洲國小教務處(220 新北市板橋區金門街 289 號)，每校每年級限制 10 件，超過規定件數不予評分。

5. 決賽名單會於 109 年 4 月 2 日公布在溪洲國小網站

(三) 決賽規則：

1. 決賽採現場比賽，比賽字數與初賽字數相同。一、二年級決賽題庫為第四、五、六屆永傳心正盃該年級的題目(如附件)。比賽當天早上 7 點 50 分，由主辦單位公開抽選一題作為決賽題目。三、四、五年級為全新的題目。
2. 決賽用紙提供每人二張，非主辦單位提供用紙不予評審。
3. 決賽一律以楷書字體書寫。落款字體不拘，可蓋印章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規者不予評審。
4. 比賽工具：限用黑色或藍色的原子筆、中性筆、鋼珠筆、鋼筆等。
5. 比賽開始超過 5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；逾時不繳卷者，不予計分。未能於時間內寫完或作品有錯別字者，於評審時依規定扣分。

#### 社會組

- (一) 曾得過永傳心正盃教師組或社會組第 1 名的得獎者，不得再參加比賽。
- (二) 直接決賽，不辦理初賽。
- (三) 報名日期：109 年 3 月 21 日起至 3 月 29 日止（比賽當日不受理現場報名）
- (四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/ffZyuVkUMfayLqPw8>)。
- (五) 比賽日期：109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
- (六) 比賽內容：比賽題目現場公布，不得攜帶任何參考資料。
- (七) 書寫用紙提供每人二張，非主辦單位提供用紙不予評審。
- (八) 比賽工具：限用不可擦拭的黑色、或藍色的原子筆、中性筆、鋼珠筆，題目一律以楷書字體書寫，可寫帖字。落款字體不拘(可蓋印章)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規者不予評審。**

九、比賽日期：109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

十、比賽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小

十一、報到時間：109 年 4 月 18 日(星期六)上午各場比賽前 30 分辦理報到。

十二、比賽時間：

- (一) 低年級組比賽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 00 分止。

- (二) 中年級組比賽時間上午 9 時 20 分至 10 時 00 分止。
- (三) 高年級組比賽時間上午 10 時 20 分至 11 時 00 分止。
- (四) 社會組比賽時間上午 11 時 20 分至 12 時 00 分止。

十三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每組擇優錄取前 3 名、佳作數名及入選數名，頒發獎金及獎狀乙紙。入選數名，僅頒發獎狀乙紙。
- (二) 為鼓勵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設立團體獎十名，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乙紙，以資獎勵。
- (三) 團體獎以各校參賽學生的成績合併計算(每位學生只要有得入選以上獎項，即獲得 1 分)最高分為團體獎第 1 名，若分數相同時，以獲取較高名次者為優勝。
- (四) 社會組，評審得依作品水準增減佳作名額。社會組分區比賽，全部作品送至新北市溪洲國小，聘請專家評審。
- (五) 各組獎金如下：

組別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入選
一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5 名)	頒發獎狀 30 名
二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5 名)	頒發獎狀 30 名
三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0 名)	頒發獎狀 20 名
四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0 名)	頒發獎狀 20 名
五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0 名)	頒發獎狀 20 名
六年級組	600	500	400	300(10 名)	頒發獎狀 20 名
社會組	5000	3000(2 名)	1000(3 名)	500(20 名)	
學校團體獎	30000	20000	10000	四 8000 五 6000	六至十名各 5000 元

十四、得獎名單於 5 月 5 日前公布於溪洲國小網站，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公開陳列展覽，參賽作品概不退件，比賽作品所有權歸主辦單位。

十五、頒獎時間：預訂於 109 年 5 月 16 日(星期六)下午 1 時 30 分在溪洲國小白火蟬活動中心舉行頒獎典禮。佳作以上親臨領獎，若無法親自領獎者，將取消其得獎資格，其缺不予遞補。

十六、比賽會場不提供停車位。

十七、本辦法經主辦單位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初賽題目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一年級初賽題目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師	易	寫	古
	和	在	一	人
	同	學	手	說
	學	校	好	字
	的	得	字	如
	好	到	很	其
	感	老	容	人

二年級初賽題目

庚子年春月  □ □ □	不	欣	一	美
	住	賞	幅	麗
	想	文	漂	的
	多	字	亮	字
	看	的	的	就
	幾	人	圖	像
	眼	忍	讓	是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三年級初賽題目

庚子年 永傳心正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通	今	見	的	最
	終	遊	幸	光	美
	身	資	福	影	的
	學	訊	圖	愛	風
	習	無	書	上	景
	樂	界	天	閱	是
	無	八	地	讀	閱
	窮	方	古	遇	讀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四年級初賽題目

庚子年 永傳心正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的	小	無	於	流
	優	看	敵	燃	星
	點	自	勇	燒	之
	發	己	敢	的	所
	揮	找	追	過	以
	到	出	夢	程	美
	極	自	不	青	麗
	致	己	要	春	在



國小五年級初賽題目

成	移	得	需	勤	偉	平
真	的	回	要	夢	大	凡
庚子年 永傳心正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追	饋	努	想	的	的
	夢	更	力	不	行	腳
	行	需	付	會	程	步
	動	要	出	憑	追	可
	讓	堅	才	空	夢	以
	夢	定	能	降	貴	走
	想	不	獲	臨	在	完

國小六年級初賽題目

成	的	是	中	歡	的	我
功	事	追	堅	這	夢	們
庚子年 永傳心正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做	夢	定	件	想	要
	到	的	不	事	興	如
	不	翅	移	才	趣	何
	簡	膀	的	能	是	擁
	單	把	努	樂	關	有
	造	簡	力	在	鍵	自
	就	單	才	其	喜	己

附件二：初賽格式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  
國小一、二年級組初賽用紙格式
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報名表(限新北市國小)			
學校	國小	年級	年 班
姓名		電話(手機)	

- 註：1. 比賽內文和落款用鉛筆或可擦式的原子筆書寫的作品，不予評審。  
2. 決賽的落款不可寫校名，報名表請填寫校名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  
 國小三、四年級組初賽用紙格式
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報名表(限新北市國小)			
學校	<b>國小</b>	年級	年 班
姓名		電話(手機)	

- 註：1. 比賽內文和落款用鉛筆或可擦式的原子筆書寫的作品，不予評審。  
 2. 決賽的落款不可寫校名，報名表請填寫校名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

國小五、六年級組 **初賽** 用紙格式
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第八屆『永傳心正盃』硬筆書法比賽報名表(限新北市國小)

學校	<b>國小</b>	年級	年 班
姓名		電話(手機)	

- 註：1. 比賽內文和落款用鉛筆或可擦式的原子筆書的作品，不予評審。  
 2. 決賽的落款不可寫校名，報名表請填寫校名。

附件三：一、二年級決賽題庫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
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一年級決賽題庫 1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持	能	為	不
	到	只	人	要
	底	要	有	小
	一	有	無	看
	定	恆	限	自
	成	心	的	己
	功	堅	可	因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題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
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一年級決賽題庫 2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心	的	好	不
	和	字	字	要
	耐	需	的	小
	心	要	力	看
	的	用	量	寫
	練	心	美	一
	習	靜	好	手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題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
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一年級決賽題庫 3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一	正	字	從
	手	的	就	一
	美	寫	一	年
	字	日	筆	級
	人	積	一	開
	人	月	畫	始
	誇	累	端	寫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題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

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  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二年級決賽題庫 1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漂	乘	綠	我
	亮	涼	陽	是
	人	願	傘	行
	人	城	歡	道
	都	市	迎	樹
	健	青	大	打
	康	翠	家	開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題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  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二年級決賽題庫 2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養	從	別	寫
	書	每	人	一
	寫	天	好	手
	的	的	印	好
	好	作	象	字
	習	業	應	帶
	慣	培	該	給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題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

財團法人林心正教育基金會  
第八屆永傳心正盃硬筆書法比賽

二年級決賽題庫 3

庚子年春月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越	子	寫	當
	自	筆	字	你
	己	你	改	從
	接	就	成	使
	受	是	使	用
	挑	在	用	鉛
	戰	超	原	筆

★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落款內容書寫，不可書寫校名，違者不予評審。
2. 落款字體不拘。
3. 建議落款的字，略小於题目的字體。
4. 可用印，請注意印章的大小要合宜。
5. 可使用墊板或空白紙張。禁止使用有格線的紙張或墊板。
6. 比賽時，不可參考任何的範本或資料。
7. 手機要關機，違規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8. 可提早交卷，試題不可帶出場。